

台海研究丛书

陈支平 主编

台湾海峡两岸的福建、台湾以及相邻东南沿海地区以其独特的地理区位优势，成为中国历史上最早、最活跃地与外部世界进行交流的区域。

这种区域特征，孕育了富有海洋文化气息的经济社会人文特征，为中华民族丰富多彩的文化内涵增添了更加绚丽的色彩。

祖先的传统是值得骄傲和自信的，海峡两岸之间的历史文化渊源是割裂不断的。

希望通过这套丛书的学术探寻，为我们的家园寻求更多的文化认同感。

李贽 哲学思想研究

傅小凡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台海研究丛书

陈支平 主编

李贽 哲学思想研究

傅小凡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李贽哲学思想研究/傅小凡著.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7. 1

(台海研究丛书)

ISBN 978-7-211-05396-4

I. 李... II. 傅... III. 李贽 (1527~1602) — 哲学思想—研究 IV. B248.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15810 号

台海研究丛书

李贽哲学思想研究

LIZHI ZHIXUE SIXIANG YANJIU

作 者:傅小凡

责任编辑:朱必圣

出版发行:福建人民出版社

电 话:0591—87533169(发行部)

网 址:<http://www.fjpph.com>

电子邮箱:211@fjpph.com

地 址: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邮政编码:350001

印 刷:福建省天一屏山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地 址:福州市铜盘路 278 号

邮政编码:350003

开 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 张:9.125

插 页:4

字 数:212 千字

版 次:2007 年 1 月第 1 版

版 次: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1500

书 号:ISBN 978-7-211-05396-4

定 价:23.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台海研究丛书”总序一

汪毅夫

台湾与祖国大陆东南沿海地区隔海相望，历来被认为是“江浙闽粤四省之左护”，“东南数省之藩篱”。海峡两岸同根共祖，在文化、经济上存在着彼此密不可分的联系。历史上东南沿海省份先民渡海入台，披荆斩棘，开疆拓土，既移植了中华文化，又培育了台湾岛与祖国大陆之间割舍不断的骨肉亲情。因此，台海区域文化，毫无疑问自然是源远流长之中华炎黄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此中精义，早为世人所广知共识。水源木本，又岂会因一道浅海而生分隔离！

有鉴于此，厦门大学的学者们发起组织编写一套“台海研究丛书”，力求整合文史哲及其他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力量，系统地研究闽台两岸及相邻东南沿海其他省份的历史文化，总结台海区域文化的精华底蕴，阐述此一区位文化的各种内在联系，并进而探求其未来走向及在推动祖国统一大业上的重要作用。因此，这套丛书的出版，必将为社会各界提供丰富多彩、全面系统的台

海历史文化知识。同时，也将积极有效地促进两岸之间的文化交融，从而进一步增强对华夏文明的认同感，为营造中华民族的美好前景添砖加瓦。

仓庚有鸣，其音自俪。是所祷也。

2006年4月12日

“台海研究丛书”总序二

陈支平

“台海研究丛书”，顾名思义，就是研究台湾海峡两岸的福建、台湾以及相邻东南沿海地区历史文化的丛书。

我们之所以要组织编写这样的一套丛书，主要原因有二：

一是东南沿海地区以其独特的地理区位优势，成为中国历史上最早、最活跃地与外部世界进行交流的区域。这种区域特征，孕育了富有海洋文化气息的经济社会人文特征，为中华民族丰富多彩的文化内涵增添了更加绚丽的色彩。祖先的传统是值得骄傲和自信的，海峡两岸之间的历史文化渊源是割裂不断的。希望通过这套丛书的学术探寻，为我们的家园寻求更多的文化认同感。

二是厦门大学有着一批学养优秀、敬业勤奋的人文学者，值得我钦佩。他们来自哲学、文学、历史学、人类学、社会学、宗教学、艺术学、新闻学等不同的学

科，却有着共同的挚爱，就是企盼海峡两岸的文化遗产，得到很好的继承乃至发扬光大。为此，大家付出了默默而真诚的努力；并且，与海峡对岸的许多学者们建立了志同道合的联系。学者们的学术追求和文化志趣可以各有不同，但是大家所探索的目标总是一致的：在这块生我养我的土地上，我们的人文之源及其文化表征究竟是什么？我们应当尽情地展望闽台文化乃至中华文化的光明未来。

正是这两个原因，成就了我们这套丛书。

我祈望所有的人们能够给这套丛书予良好的祝愿！

2006 年元旦

目 录

| | |
|---------------------|-------|
| 导 论 | (1) |
| 第一章 “道”的多重含义 | (8) |
| 一、主体精神的创造 | (9) |
| (一) 意识内容与思维范畴 | (10) |
| (二) 自然之道与主体精神 | (16) |
| (三) 道的价值取决于主体 | (19) |
| 二、人的生命存在 | (22) |
| (一) 尊重个体的人本主义 | (23) |
| (二) 反抗封建的传统道德 | (29) |
| (三) 进于道者与得道之人 | (36) |
| 三、社会公正与历史规律 | (40) |
| (一) 人人平等的致一之道 | (42) |
| (二) 社会之道与历史进程 | (44) |
| (三) 因果报应与主体作为 | (46) |
| 四、精神的境界 | (50) |
| (一) 学道者的勇气与孤独 | (51) |
| (二) 求道精神与出世之心 | (55) |
| (三) 语言可表与得道气象 | (60) |
| 五、主体的能力 | (64) |
| (一) 技巧与力量 | (65) |

| | |
|---------------------------|--------------|
| (二) 方法与谋略 | (68) |
| (三) 认识与实践 | (72) |
| 第二章 “理”的多层意蕴 | (80) |
| 一、世界的所以然之故 | (80) |
| (一) 天下万物生于二 | (81) |
| (二) 理具有双重品质 | (84) |
| (三) 因果可倒行逆流 | (87) |
| 二、个体的自然与应然 | (92) |
| (一) 生命的自然与当然 | (92) |
| (二) 人际的自然与必至 | (96) |
| (三) 生与死的应然之则 | (101) |
| 三、历史必然与社会应然 | (104) |
| (一) 历史的所以然之故 | (105) |
| (二) 制度的合理与正当 | (108) |
| (三) 社会的所当然之则 | (112) |
| 第三章 “气”的多种性质 | (116) |
| 一、生命的力量 | (117) |
| (一) 化育万物的功能 | (117) |
| (二) 个体生命的能量 | (122) |
| (三) 生命力量的表现 | (125) |
| 二、本性与德性 | (129) |
| (一) 人的天然禀赋 | (129) |
| (二) 人的基本属性 | (131) |
| (三) 人的道德品性 | (134) |
| 三、精神与人格 | (139) |
| (一) 主体的精神追求 | (139) |
| (二) 人格的内在力量 | (145) |

| | |
|---------------------------|--------------|
| (三) 人格的外在表现····· | (150) |
| 第四章 “心” 的多项内容····· | (157) |
| 一、本体之心····· | (158) |
| (一) 本心····· | (158) |
| (二) 真心····· | (163) |
| (三) 心境····· | (167) |
| 二、发用之心····· | (170) |
| (一) 最初一念····· | (170) |
| (二) “直心” 而动····· | (175) |
| (三) 发愿大心····· | (179) |
| (四) 心灵表现····· | (184) |
| 三、道心人心····· | (188) |
| (一) 追求真理的愿望····· | (188) |
| (二) 人心的个性特征····· | (192) |
| (三) 民心与圣人之心····· | (194) |
| (四) 满足合理的欲望····· | (197) |
| 第五章 “性” 的多方解释····· | (202) |
| 一、思维成果····· | (202) |
| (一) 性者心生····· | (203) |
| (二) 乾坤正性····· | (204) |
| (三) 贞固之性····· | (206) |
| 二、自然禀赋····· | (207) |
| (一) 随其资性····· | (208) |
| (二) 因材而笃····· | (210) |
| (三) 天然至性····· | (212) |
| 三、天赋个性····· | (216) |
| (一) 天性····· | (216) |

| | |
|-------------------|-------|
| (二) 任性····· | (220) |
| (三) 率性····· | (223) |
| 四、参赞化育····· | (225) |
| (一) 见性····· | (225) |
| (二) 德性····· | (227) |
| (三) 尽性····· | (229) |
| 五、生死之说····· | (231) |
| (一) 两种性命····· | (232) |
| (二) 性命之正····· | (237) |
| (三) 性命所在····· | (241) |
| 第六章 “情”的多样表现····· | (245) |
| 一、普遍意义的情····· | (245) |
| (一) 常物之大情····· | (246) |
| (二) 天地之感应····· | (250) |
| (三) 万物之不齐····· | (253) |
| 二、不可抗拒的力量····· | (256) |
| (一) 人的标准····· | (256) |
| (二) 内心力量····· | (260) |
| (三) 情势使然····· | (264) |
| 三、情的沟通与表达····· | (267) |
| (一) 真情的流露····· | (267) |
| (二) 情性的表达····· | (272) |
| 结 语····· | (277) |
| 主要参考文献····· | (279) |

导 论

自新文化运动至今的一百多年来，对李贽哲学思想的研究一直是中国古代思想史研究中的一个热点。纵观这一百多年的研究成果，大致可以分为三类：一是从总体上把握李贽思想的特征和意义；二是对李贽的生平和著作进行考证；三是对李贽的思想观点进行分类研究。从宏观角度研究李贽思想的成果大致也可以分为三类：一是评价李贽思想与封建传统意识形态的关系；二是分析晚明的社会现实对李贽思想的影响；三是论证李贽思想的近代乃至现代意义。虽然百年来李贽思想研究的成果丰富，对于李贽的哲学思想，在其思想的分类研究中也多有方面涉及，但是迄今为止，对李贽的哲学思想还没有全面而系统的研究。这就是笔者对李贽的哲学思想进行全面疏理和研究的原因之一。

李贽（1527—1602年），号卓吾，又号宏甫，别号温陵居士，福建泉州晋江人。原姓林，名载贽，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中举后改姓李，1566年为避穆宗讳取名贽。李贽幼年随其父林白斋读书，后为谋生而辍学，26岁中举。嘉靖三十五年（1556年）任河南共城（今河南辉县）教谕，嘉靖三十九年（1560年）任南京国子监博士，嘉靖四十五年（1566年）补礼部司务，隆庆四年（1570年）任南京刑部员外郎，万历五年（1577年）任云南姚安知府。三年后任满致仕，专志著述。李贽晚年生活无定，曾在朋友耿定理、耿定向家教书。耿定理死后，因与耿定向不合，移居麻城芝佛院。从万历二十四年（1596年）

起流转于山西沁水、大同等地，后居北京西山极乐寺。后又回南京，几年之后欲回湖北麻城，因遭迫害而避难黄檗山。再由好友接至河北通州。万历三十年（1602年）以“敢倡乱道，惑世诬民”的罪名在通州遭逮捕，并死于狱中。

李贽所处的时代，是人类历史发展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时期。随着15世纪末从欧洲到亚洲之间新航路的开辟，世界市场迅速扩大，世界商业中心开始转移，最终引起了欧洲的商业革命。在东西方贸易蓬勃发展的背景下，中国市场也由此而卷入全球贸易网络，尤其是海禁开放之后，中国每年的对外贸易额和利润率不断增长。这些因素使得16世纪成为中国历史上一个比较特殊的年代，发生了许多前所未有的变化，封建社会的生产与生活方式开始出现不同于传统的新的因素，这些是否可以称之为“资本主义萌芽”则另当别论。^①

这种新的因素首先表现为商品经济的发展。明代商品经济的发展，给中国自古以来的自然经济带来一些重大的变化。中国一

^① 因为，关于中国封建社会是否产生过“资本主义萌芽”的问题，学术界意见并不一致，其意见分歧的焦点有三：一是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界定；二是对中国封建社会生产方式新因素的界定；三是对“萌芽”的不同理解。祖国内地学者大部分倾向于中国封建社会出现过资本主义的萌芽，分歧大多在于出现的时间，有学者认为是晚明，有学者认为是南宋，甚至有学者认为是元末明初，不过持“晚明说”的是大多数。而海外学者则根本否认中国封建社会出现过“资本主义萌芽”。比如，余英时说：“如果我们尊重马克思本人的看法，那么今天马克思主义史学家企图在中国史上寻找‘资本主义萌芽’的种种努力便完全是没有理论依据的。”（《中国近世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士与中国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第445页。）黄仁宇认为：“资本主义不可谓曾在中国生根，遑论萌芽，更谈不上开花结果。”（《资本主义与二十一世纪》，三联出版社，1997，第16页。）笔者无意参与此问题的争论，只是在此列举明代中期出现的新的社会现象，为更好地理解李贽哲学思想的意义和价值，提供一个历史背景。

些传统的产业部门，比如采矿、冶金、绵与丝绸纺织等，开始出现雇佣劳动。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阶级结构与人口比例也发生了变化，农业人口的下降，手工业无产者的增加以及商人势力的扩张，这一切都在促使自然经济的农业走向解体。当今关内的一些主要城市与经济繁华地区在明朝中期均已形成，以往以政治和军事为目的而建立的城镇与都会，到了明代中期大都以物资和商品流通为主。面对商品经济的发展，明朝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改革措施，其中最重要的是推行“一条鞭法”^①。这种赋税货币化的税制改革，是自然经济开始向商品经济转化的一个重要标志。此法的实施，一方面是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另一方面，给明朝的经济生活、民俗、世风与价值观带来重要的影响。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知识分子有可能脱离科举仕途寻找新的实现自我价值的途径。因此就出现了弃官务学的专业学者，专门从事艺术创作并以此为生的文学艺术家，以及弃笔从贾的儒商。这些因素是李贽生活的晚明时期呈现出价值观多元化趋势的一个重要的社会条件。

李贽的家乡泉州，自中古时期就是我国对外通商贸易的重要港口。宋代的泉州港更是世界最大的港口之一。南宋建都杭州，泉州离首都更近，一跃而成为我国第一大港口。泉州的造船业一直很发达，这就促进了海外交通和贸易的发展。明初统治者实行海禁政策，泉州一度萧条。隆庆年间（1567—1572年）以后，明政府放松海禁，泉州的商业又得到了发展。在海上贸易发展的

^① 中国封建制度下的各种名目的赋税与佃调，或者实物性的与劳务性的土地税与人头税，“一条鞭法”都将其一律折合为货币形式交纳，这是商品经济发展的表现，这种赋税制度的改革是对商品经济发展的一种适应，反过来也进一步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

同时，泉州的商业和手工业都很繁荣。李贽就出生并久居于泉州一个世代为商的家庭里。与李贽同时代的林姓族人，也有很多人经商。这样的家庭背景和年轻时生活的社会环境，对李贽日后思想的发展，自然会产生很大的影响。泉州又是一个宗教众多、信仰繁杂的地区，存在的宗教有摩尼教、婆罗门教、基督教、天主教等，当然最重要的还是佛教和道教，这些宗教都对儒家一尊的神圣地位形成挑战。李贽先祖们的思想信仰也很复杂，有虔诚的佛教徒，有地道的回教徒，有敦诗习礼的儒者，还有道门中人。这一切都对李贽哲学思想特征的形成提供了复杂的背景。

李贽生活的时代，社会思潮和哲学发展有一个重大的变化，这就是哲学路向的改变。南宋理宗之后，由朱熹完成的理学本体论成为中国古代封建王朝的官方意识形态，在此时却受到了严厉的挑战。心学取代理学的独尊地位而成为显学，哲学讨论的主题由本体论转向认识论，人们从以对客观实体的思考为中心，转向以对主体心性的探求为中心；对真理的解释，由主体适应客体，转向客体适应主体，并且出现了意欲摆脱宿命论束缚的“意志论”。笔者将这种转向称之为“哲学的主体性转向”。晚明时期哲学的这种转向正是时代风气变化的反映，是晚明思潮的哲学表达。这种转向由王阳明肇始，泰州学派推向极端，李贽则是这一过程的重要人物，甚至可以说是彪炳千秋的集大成者。

李贽一生坎坷，思想极其复杂，而且变化非常大，常常包含着他自己也意识不到的矛盾。所以，把握其哲学思想的本质或者主要特征，并且将其鲜明而清晰地表现出来，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我们从不同的角度，试图对其哲学思想的本质或者主要特征加以概括。他的思想有诸多的特征，比如，反封建专制主义，反理性本质主义，具有反传统理学以及其思想的“异端”与启蒙意义等，我们只能根据当今社会的价值取向，以今天的评价标准，

在诸种特征中确定一个本质的或者主要的特征。笔者认为，这个特征就是主体性，其他许多特征都从属于这个特征。因为，晚明时期是一个自我意识觉醒和个性解放的时代，晚明哲学路向的转变，对李贽哲学思想的影响非常深刻。李贽哲学思想既是晚明思潮的理论表达，也是晚明哲学转向的鲜明例证。所以说，李贽哲学就是主体性哲学，或者说提升人的主体性，是李贽哲学的本质或者主要的特征。其他的特征和内容，比如反对封建主义，反对理性本质主义，主张个体主义和相对主义等等，都是这一主要特征的具体表现。

李贽的著作非常多，时间跨度也很大，为全面掌握其思想脉络，我们仔细研读了李贽的全部著作。在把握了其思想的基本特征之后，要将这种理解和解释清楚地表达给读者，依然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对任何人的思想的疏理和评价，只能从一个特定的方面入手。既然决定研究李贽的哲学思想，那么这个特定的角度就应该是哲学范畴。可是，使用什么样的哲学范畴比较适合呢？这是个颇费斟酌的问题。考虑到李贽所处的年代，是宋明道学发展到心学为显学的时代，而无论是理学、气论还是心学，都共属于道学，因为他们在讨论共同的问题，讨论一些最基本的范畴，所以我们将宋明道学的最基本范畴出发，疏理李贽的哲学思想，把握并且表现其哲学思想的特征。这些基本范畴是：“道”、“理”、“气”、“心”、“性”、“情”。这六大范畴的内容虽然有些交叉，但是它们的区别还是相当鲜明的。就一般意义而言，“道”是最高抽象，是普遍规律；“理”则是具体事物的规律和原则，它与“道”有内涵的交叉，笔者在运用它疏理研究对象的思想时，尽量将其差异辨析清楚，并主要表述其不同的内容；“气”的含义虽然复杂，但其意义比较独立，它是材料、动力和生命等意义的概括；“心”，主要指人的知觉和感性认识；“性”，主要指

事物的本质，尤其是人的本性、理性和德性；“情”就是人的感情。这是在中国哲学的研究领域中，对这六大范畴最常使用的意义，在具体的研究对象的文本中，在特定的语境中，其含义是十分复杂而多变的，这就需要我们认真地进行辨析。面对李贽这样一位思想极其复杂的研究对象，更是如此。当然，也正是对这六大范畴的不同解释，构成了李贽哲学思想的主要特征。

李贽的著作创作和发表于不同的年代，虽然有些著作是李贽终其一生而写成，但许多文本却不可否认地有着历史性，也就是说在不同的文本中，李贽的观点会表现出差异甚至矛盾。为了比较真实地把握和反映李贽哲学思想的特征，我们使用这六大范畴疏理李贽的文本材料的时候，每一个范畴的内容基本按其著作的写作年代进行排列，这样可以感受到李贽思想的演进过程，其中的矛盾可以理解为李贽哲学思想的变化，从中也能够体会到李贽的哲学思想在逐渐走向成熟。

“道”、“理”、“气”、“心”、“性”、“情”，当然既不是宋明道学的全部范畴，也不是李贽哲学思想中的全部范畴，但却是最基本的、能够反映其学术旨趣和思想本质特征的范畴。在论述这些范畴的过程中，自然会接触到中国传统哲学中的其他范畴，比如“太极”、“阴阳”、“天”、“人”、“知”、“行”等。并非这些范畴不重要，主要选择六大范畴进行论述是因为，通过它们的内容展开，更有助于对李贽哲学思想特征的把握。随着这六大范畴的逐次展开，李贽哲学思想的本质特征，能够以一种内在的逻辑性和完整性，清晰地呈现在读者面前。当然，李贽哲学思想本身并没有表现出这种体系性，这样的逻辑框架不可否认的是作者的疏理和解释的结果。然而，通过对李贽全部文本的阅读，我们认为李贽散见于其各篇章的思想火花，是具有其内在的逻辑性的，我们今天研究李贽哲学思想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将这种内在的逻辑